

证券代码：832047

证券简称：联洋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王雪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3年4月25日起生效。

聘任王雪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3年4月25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206,72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811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和发展规划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聘任王雪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

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该任命董事会秘书王雪兴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、管理、法律专业知识及相关工作经验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，有利于推进公司内部管理和信息披露的规范化，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。

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：

办公电话：0573-88849111-6107

传 真：0573-88849112

通讯地址：浙江省桐乡市发展大道 18 号云融中心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该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该任命董事会秘书王雪兴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、管理、法律专业知识及相关工作经验等相关任职资格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